

□ 伍名槐

妈妈的废品间

妈妈摆弄了大半辈子废品,与废品结下了不解之缘。所以,在我家,现在还有一间专供妈妈用来装废品的房子,我把它叫做“妈妈的废品间”。我这里说的废品,是指人们废弃的那些有剩余价值的物料:破铜烂铁、空瓶废罐、鞋底纸壳……

自我懂事起,妈妈就是一个拾荒者。拾荒,即人弃我取,从他人所抛弃的物品当中,拾取仍可使用的物品自用或转售的行为。妈妈是一个残疾人——青年时上树吃杨梅,从杨梅树上摔下来把脊柱摔断了,医好后,那腰再也直不起来。虽然干不了重体力活,但她从来没有闲着的时候:农忙一过,妈妈就成为一个地地道道的拾荒者。白天,她走村串寨,穿行于别人家房前屋后,前街后巷,垃圾堆旁,把别人丢弃的她认为还有用的物料收集起来,然后想办法运回家;晚上,把运回来的东西进行整理、分类,然后整齐地码放在家门口走廊的一角,就等着哪天收废品的到来,把这些垃圾收走,换得一把毛票贴补家用。那时我家的住房实在紧张,没有多余的空



间,妈妈只好把捡来的废品堆放这儿,这码放着废品的走廊一角,就是妈妈最初的废品间。受妈妈的影响,我从小就成了一个小拾荒者,上学、放学的路上,只要发现被别人丢弃的,曾见妈妈捡过的东西,我也会把它捡起来,带回家交给妈妈。每当这时,妈妈总会掏出几颗水果糖给我,是奖赏,还说,只要勤快就会有吃的。以至于我不仅平时捡破烂,而且每到星期六、星期天就跟着妈妈一起去拾荒,用瘦弱的肩膀和妈妈一起担起贴补家用的担子。在刚改革开放的上世纪八十

年代初期,“打工潮”还没兴起,农村人的吃穿全靠田、地、山林,而我家人口多,分到的责任田又少,所以缺吃少穿,生活非常艰苦。但硬是靠捡破烂来帮衬,我们还时不时能买上一件新衣服,偶尔还称来两斤肉打打牙祭,度过了那段最艰苦的时光。

我读完小学,已是八十年代末期。随着几个哥哥相继带着妻儿自立门户,家里基本没剩下什么劳动动力了,我们的生活变得更加困难,我从此开始了近乎半工半读的生活。

1989年,“打工潮”兴起,许多年轻力壮的农村劳动力纷纷涌入东南沿海城市。妈妈看到我为了读书而如此艰苦,突然做出了一个让我们都意想不到的决定:跟着打工潮南下广东。要知道,一个年逾五十的残疾妇女去广东能干些什么呢?但我们兄弟几个终究没能劝住她,任她带着刚辍学的五弟走了。更让我们意想不到的是,两个月不到,妈妈居然寄来了第一笔钱。钱虽然不是很多,就一百多块,但对于像我们这样穷的家庭来说,这绝对不是一个小数目。妈妈在信中写道,到广东后,他们进不了厂,工地上做苦力活又没那分力气,只好仍然靠捡破烂为生。让他们没想到的是,城市人生活很讲究,许多物品用到半成新就丢了,所以丢弃的东西很多。在城市里捡破烂,比在家里种那一亩三分地收入高多了,除了维持正常的生活外,还会有些积余。她还说,她准备租两

间房子,买辆三轮车,再承包附近两三个厂子的垃圾来捡,这样就不用着整天到处去跑了。到时,她还要爸爸,还有哥哥嫂嫂们都去广东,和她一起拾荒。后来,妈妈真的按她的计划实施了,并且还真的学会了骑三轮车。一家人,除了我之外,几乎都有到过广东拾荒的经历。开始时,爸爸、哥哥们嫌那活儿脏累且贱,不好意思去。妈妈说,靠自己的劳动赚钱,不偷不抢又不骗,有什么不好意思?就这样,妈妈的废品间从老家搬到了遥远的广东。也就是这个废品间,让我在读初中和师范那几年的生活变得好过多了。

2004年,因爸爸生病,妈妈怕落叶不能归根,不得不告别广东的拾荒生涯,回到老家。回到老家的妈妈,依然像以前在家时一样,只要有空就会外出捡破烂。我对她说,我都参加工作了这么多年,已经有能力养活她,叫她不要再捡破烂了。她说,习惯了,不去走走就不自在,就当是锻炼身体吧。我无法,由她去吧,勤惯了,闲不住是正常的,如果硬是要她待在家里什么事都不做,真的可能会憋出病来。2006年,我建了一间三室一厅的楼房,当时,我家里就我、妻子和一个女儿,根本住不了这么多,于是把爸爸妈妈接过来和我们生活,并特意腾出最底层一间来给妈妈装她捡来的东西。妈妈看了看那间房,知道是给她用来装东西的,高兴得像个孩子似的不停地喃喃

□ 姚瑶

一个银匠的幸福

(组诗)



打铃声

鼓楼上,一轮月亮升起
像刚刚抛光的银器

夜也镀上银色,那一夜
女人的骨仿佛也镀上了银

叮叮当当……比女人还柔软的银
在风情园某个银饰店,被瘦弱的男人
小心翼翼敲打,他把银锭
打成月亮想要的样子
出嫁的银妆,一只手镯
就能锁住女人的心

打铃声,不紧不慢
让我想起久远的新娘

一个银匠的幸福

一生中有多少幸福的时光
比如此刻,一个银匠的早晨
敲打出最亮堂的一天
经由他的敲打,人间的信物
在一炉尘世的火里
闪出了幸福

这一件银器,佩戴在身上
仿佛成了护身符
银,这个干净的汉字
被一名银匠反复的锤打
锻炼出了洁白与坚硬

小银匠

叮当的打铃声,隐隐传来
这催人心坎的声音,让我
内心无限宁静、祥和
小银匠低着头,专心致志
世俗没有惊扰他
街尽头,那个满身银饰的少女
牛头状的头饰里,一定藏有
一轮初升的月亮,那是
小银匠一寸又一寸
捶打进去的情爱

生命中最温暖的小城

凯里,这座温暖的小城
山水相伴,云层矮于一株枫树
你可以听见少女的歌唱
舞蹈中银饰的脆响
祖先敲响的太阳鼓
响彻在苗乡侗寨
你还可以听见,神仙的低语

如果正好赶上苗年
美好的心情从一首飞歌开始
你把躯体交付给这块土地
欢乐的米酒交给最后的苗王
把灵魂交给最后的胜利
隆重的敬酒歌,打开你抒情的模式
满满的牛角酒抵过你的心坎

漫步黔之东南,落日前
可以遇见归来的牛羊
和蜡染上残留金色的光
一捧泉水,倒映青山绿水
叮咚作响的一线清泉
涤荡我干净的身体

这是世间最温暖的小城
建在梦境最深处,黔之东南
最后的一片净土
我把内心最脆弱的情感
藏在温暖的小城
藏在我前世的怀想里

□ 余欢

凯里酸汤 (外一首)

其一
吊脚楼台花满枝,桂香初度暖风微。
年年常醉酸汤味,一见猩红便作诗。

其二
村头相约入门来,笑向堂前酒瓮开。
应是酸汤初过我,一杯盛满细详猜。

其三
风清院静夕阳斜,遍绕篱芭野草花。
最数酸汤多节义,分些香味与邻家。

其四
才饮酸汤妙不同,百年情谊入壶中。
品牌独塑开新路,并作秋风一夜红。

答友以“酸汤”作别
数朵秋花出翠筒,轻吹村笛送归人。
酒开香自杯中起,月满光从楼外亲。
一碗酸汤论温热,十分情谊淡而真。
饮酣共向炉边倒,世事重看别样新。

□ 李永海

秋天的喜悦

秋天来了,披着黄纱,打扮得多姿多彩,神采奕奕,姗姗而来。散发着芳香,带着丰收,带着喜悦。那芳香是五谷溢出来的香气!稻香、谷香、豆香、玉米香和瓜果香。那喜悦是丰收后的满足!惬意、开怀、充实。喜悦是发自内心的!有幸福,有甜蜜,还有快乐。

秋天是个丰收的季节,劳动了一年的人们,这时有了回报。饱满的豆子散发着豆香,捧在手里,黄澄澄,金灿灿,闪耀着金子般的光芒。颗颗豆子饱满盈润,透着豆香,闻着那芬芳的豆香,一颗疲惫操劳的心立刻得到了滋润缓解,让人精神百倍,又充满了力量。把豆子磨成浆,加入糖,喝上一口,细腻又美味,一家人一起品尝,那滋味,纯、甜、香、浓郁,令人幸福快乐,齿齿生香。

稻子熟了,黄得像铺了一地金。在灿烂的阳光中,闪耀着金色的光芒。望着大片的稻田,看着那

一穗穗沉甸甸的稻穗,人们喜笑颜开,预计着今年的新收成。等把稻子收割后,入到仓里,放入库内。大囤满了,小囤留了。那种喜悦笑在脸上,

喜在心间。那也是农民最开心的时刻,当看到自己的劳动有了成果,那种笑是发自内心的幸福,那是一种自豪和甜蜜笑。

孩子们在秋天里更是喜悦。因为盼了很长时间,苹果终于熟了,梨子也飘出了香气。核桃、大枣、橘子、石榴,一切新鲜的水果陆续成熟。这些果子带着香气,带着诱惑,颗颗诱人,令人垂涎欲滴。摘一颗苹果放到嘴里,刚咬一口,那种脆甜浓郁的苹果香,顿时幸福了整个人。开心的小脸上,立刻露出了灿烂的笑容。

山楂、花生、大豆、红薯,从地里产的,到树上结,一切庄稼果树,都结出了喜人的果实。人因勤劳果树飘香,土地因淌下的滴滴汗水,结出了百倍的果实来。人们在这片黄土地上辛勤地劳动着,耕耘着,春播秋收,带着希望,带着梦想。播的是希望,收的是幸福,还有快乐……

□ 李季

秋日迟迟

(外一首)

秋日迟迟
天地慈悲,秋天
来得缓慢,容

大雁回到温暖的南方
蚂蚁觅够过冬的粮食
容甘蔗集齐糖分
花草藏好种子
无论风起风落
天上有不灭的灯盏
大地辽阔,到处走着
劳作的身影
秋分
谁能把秋天分成两半
一边是桂花香,另一边

是等量的菊花黄
那南飞的大雁
左翅在秋天的这一边
右翅在秋天的另一边
落叶从这一边飘到另一边
又从另一边飘到这一边
在一树红枫的
踌躇中,一条河
已毫不犹豫地走远
而星光和露水,站在
秋天的中间

□ 李季

秋日迟迟

(外一首)

秋日迟迟
天地慈悲,秋天
来得缓慢,容

大雁回到温暖的南方
蚂蚁觅够过冬的粮食
容甘蔗集齐糖分
花草藏好种子
无论风起风落
天上有不灭的灯盏
大地辽阔,到处走着
劳作的身影
秋分
谁能把秋天分成两半
一边是桂花香,另一边

是等量的菊花黄
那南飞的大雁
左翅在秋天的这一边
右翅在秋天的另一边
落叶从这一边飘到另一边
又从另一边飘到这一边
在一树红枫的
踌躇中,一条河
已毫不犹豫地走远
而星光和露水,站在
秋天的中间

□ 孙望

沁园春·锦绣黔东南

千载风情,万象奇观,原生态园。
望都江两岸,鼓楼矗矗,清江一线,吊屋盘盘。
雾锁雷峰,云横月岭,上下潯阳山水闲。
氧吧里,纵心灵栖息,畅享新鲜。

山清水碧天蓝,喜返璞归真回自然。
看苗乡侗寨,人皆和美,佳节盛会,物尽狂欢。
舞剑仙姿,歌吹天籁,浪漫豪情神韵传。
长桌宴,醉高山流水,归梦犹酣。

□ 余达忠

走在路上的生命体验

——评杨村散文集《一个人出发的时间与地点》

直生活的古朴贫困的乡村中,背负自身的命运和乡村的命运,融入到真实的乡村生活中,融入到苗乡侗寨的深处。正如其书名“一个人出发的时间和地点”。出发,向大地出发,向山野出发,向河流出发,向乡村出发,向生活出发,成了他生活的常态、生命的形式。他并不刻意去体会和确立这样的行走的意义,只是觉得生命中有时真需要安静而孤独的时刻,需要在一个人出发的时间和一个人出发的地点中感觉自己的存在,谛听自己心音的跳动,感觉和发挥自己的感觉与想象,需要在大地、河流、乡村、山峰、森林、山路、田畴、木楼、耕牛、鸟群等这些早已成为人类思想与情感象征的意象中建构起属于自己的精神空间和生命世界。他用心灵在朴素的乡村一寸一寸地丈量,一点一点地体验,寄托和表达属于时代,也属于自己的乡愁和情愫。

在他的作品和文字中,亲切的总是他目睹和经验的乡村现状,苗家人、侗家人的命运和生活现实总是成为他的文字表达中最扣人心弦的部分。散文集中,有一组《乡村信札》的通信,是杨村在行走中写下的对于乡村当下生存现状、生活现实、命运际遇、生态环境、历史文化等的感受与思考。阅读这些信

札感觉到,与其说他是一个行走者、一名观察者,更不如说他是一个实际的参与者,是一名直面现实和生活的局内人。他写乡村,很大程度上,就是在写他自己的生与际遇,写祖祖辈辈的苗家人因袭的命运与遭遇,写苗乡侗寨世代传承的历史文化和血浓于水的那种生命交集。他的命运与乡村的命运是深刻的融在一起的,他的对于生命的体验,对于生活的表达,对于命运的悲悯,很大程度上,就在于作家将自己的命运形式和生命情感完全植入乡村,参与到乡村的全部生活和命运进程中。正是对于乡村生活和命运的全面参与和完全融入,我们才在杨村的散文中,读到一种深刻的现实关怀,体验到作为乡村一分子,也作为一个有思想有情怀的苗族作家的对于生活的深切的悲悯。

阅读杨村的散文,就是随着他一起,走进大地、河流、乡村中,感觉他怎样融入这些与生俱来的意象中,融入他在这些意象中进行的生命体验,体验他从这些意象中得到的关于生命与生活的启示。“那时候,你站在山巅之上,或者坐在森林中,太阳从东方慢慢地升起来,或者慢慢地从西方落下去,有无数阳光从树丛的缝隙里映照下来,有一阵风声从你的上空

